

手中的砂砾越是抓紧，就越只能任由往日的一切从收拢的手指间悄无声息地流走。

# 指间砂

ZHIJIANSHA

沧月作品

CangYue

水  
中  
梦

十年踪迹十年心

沧月出道十周年典藏纪念版

这是一座  
悲欢离合  
聚集的楼  
是传奇  
和神话的巅峰

如同指尖砂般抓不住的，  
是爱情、时间还是生命……

沧月心血逐字修订版 听雪江湖盛装回归

磨铁图书2011重磅作品

## 图书在版编目( C I P )数据

指间砂/ 沧月著. — 长春: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,  
2011.1

ISBN 978-7-5385-5249-2

I. ①指… II. ①沧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 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0)第249942号

## 指间砂

作 者: 沧 月

出 版 人: 李文学

责任编辑: 王天明

封面设计: 熊琼工作室

内文设计: **Ivymark**Typo

开 本: 710mm×1000mm 1/32

字 数: 150千字

印 张: 7.25

版 次: 2011年3月第1版

印 次: 2011年3月第1次印刷

出 版: 吉林出版集团

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

发 行: 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

地 址: 长春市人民大街4646号

邮 编: 130021

电 话: 总编办: 0413-85644803

发行科: 0413-85640624

网 址: <http://www.bfes.cn>

印 刷: 三河市文通印刷包装有限公司

ISBN 978-7-5385-5249-2 定价: 29.80元
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: 0431-85644803

典藏版

手中的砂砾越是抓紧，就越只能任由往日的一切从收拢的手指间悄无声息地流走。

# 指间砂

ZHIJIANSHA

沧月作品

CangYue

水 滴 想

十年踪迹十年心

沧月出道十周年典藏纪念版

这是一座  
悲欢离合  
聚集的楼  
是传奇  
和神话的巅峰

如同指尖砂般抓不住的，  
是爱情、时间还是生命.....  
沧月心血逐字修订版 听雪江湖盛装回归

磨铁图书2011重磅作品



吉林出版集团  
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

# 听雪楼

## 沧月十年 典藏版

【血薇】

【指间砂】

【护花铃】

另敬请期待  
【忘川】

荒原上的冬雪，稀薄又苍茫。如同那些深深浅浅的爱情，在乱世中，在江湖里，注定要被日光快速蒸发，然后永久存留。

一个如悬星血色蔷薇般的女子，一个谜一样的年轻霸主，到底是怎样的因缘令他们彼此相依却无法相守？他们心里的那道墙，虽然看不见，却真实地存在于彼此之间的每一寸空气中，终其一生，无法逾越。是相濡以沫，还是相忘于江湖？寂靜中，只剩沙漏静悄悄流泻的声音……

每个人的一生，不可能只爱一个人的。  
——是么？而我却是。

建议上架：小说|青春文学  
ISBN 978-7-5385-5249-2

责任编辑 | 王天明  
特约监制 | 孟祎 王俊灵  
特约编辑 | 刘倩  
装帧设计 | 鲸京 studio  
内文设计 | ivymark Typo



9 787538 552492  
定价：29.80元

指间砂

指间砂  
ZHJIANSHA

沧月作品

吉林出版集团  
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

此为试读，需要完整PDF请访问：[www.ertongbook.com](http://www.ertongbook.com)

# 目次

## 指間砂

序

七

黄泉

八

紫陌

一〇

红尘

二八

碧落

四八

跋

九八

# 荒原雪

一〇一

渔村

一〇二

联袂

一一三

往事

一三〇

绝情

一四七

同生共死

一六七

人中龙凤

一八六

暂相逢

一〇三

长别离

二一四

新宿  
歌舞伎町

听雪楼系列之

◆ 指间砂 ◆

## 序

白楼的正厅里，斜阳的影子透过镂花窗投进房间，一片昏黄的斑驳。

这个天下武林的权力中枢，平日里曾有过多少指点江山、激荡风云的气势。然而今日，在这温暖而虚无的斜阳里。却居然充满了一种茫然而凄烈的意味，渐渐如润湿般、无声无息地一点点渗透弥漫开来，侵蚀了所有人的心。

寂静。沙漏上的沙子悄悄的流泻。

数十个白衣人静静侍立在殿内，一殿衣冠似雪。那，都是听雪楼分布于天下各处的坛主以上的精英，每一个人都是只手可翻覆一方的豪杰——然而此刻，那些江湖高手云集在一起，却没有一个人敢说话，连呼吸都用内力逼缓，仿佛怕惊动了什么似的，只是一齐默默的看着大厅的尽头。

在燃烧着长明灯、供奉着鲜花的尽头，停着一对白石的灵柩。

青色的刀和绯色的剑，交错叠放着、置于灵前。

“各位，还有半个时辰。”蓦然，为首的南楚抬头轻轻地宣告，打破了此刻的宁静。在灵柩的四个角落，听雪楼四位护法如同渊停岳峙般侍立一侧，沉默地守护着他们这一生里所效忠之人。

那，已经是最后的一程。

侧头静默地凝望着沙漏，四人中，西北角上那个黄衫男子的眼睛里泛起了淡淡的雾气，默不作声地伸出手轻轻从快要滴尽的沙漏中握起了

一把砂，收拢手指，看着砂子从指间如同水一样细细密密地流走。

那是人的手所不能抓住的东西……

楼主……连你那双曾翻云覆雨的手也无法抓住的东西，又是什么？是生命？是爱情？还是时间？一生征战、令天下武林为之臣服的你，到了最后，却只是和那个人一起沉睡在北邙坡那片碧草之下。

那么，曾经对你发誓效忠的四护法……我们，又该何去何从？

他的手指开始不受控制地微微颤抖，痉挛着收紧，仿佛想拼命抓住一点什么，然而他越是抓紧，往日的一切就越是如同砂粒般，从收拢的手指间悄无声息地流走。凝视着空空如也的手心，蓦然间，他的泪水无声无息的滴落在砂中。

那是他归入听雪楼门下五年来的第一次落泪，幸亏，并没有人注意到。落入砂中的泪水转瞬被吸去，只留下淡淡的痕迹。

“黄泉，该起灵了。”身后有同伴的声音，黄衫男子闻声回头，看着另外三个人。

碧落，黄泉，紫陌，红尘。

听雪楼仅次于三领主的四位护法。

是怎样的一场因缘际会，让他们四个人在这里相遇？又是怎样的一个人，令他们四个人为之俯首称臣？如今，一起站在终点的他们回首望去，却有暮云遮远眼，不见来时路的茫然。

如同那一对白色的灵柩里，埋葬的是他们自己的往日。

## 黄泉

作为一个乡下佃农的儿子，他习武的念头，起始于那一日的黄昏。

那一天，八岁的他跟着父亲从集市上回来，手里拿着鸡蛋换来的小面人儿，雀跃地拉着父亲的衣襟，蹦蹦跳跳地走在回家的路上。

在走到村口那道大斜坡前，跟在父亲身后的他无意间抬头看了看天际。残阳如血，映照着天地。天地之间虽然没有风，但奇怪的是大朵大朵的云却在天际不停翻滚着，变幻出各种奇怪的形状，在云层背后，落日将血一般凄烈的颜色泼向整个大地。

八岁的孩子仿佛预感到了什么，禁不住打了个哆嗦，拉紧了父亲的后襟。

就在那个时候，父子两个人都听到了坡上扑面而来的喧嚣声和叫骂声。

“起来！给老子跑啊！他妈的，真是不中用的东西！”斜坡下停着一辆马车，拉车的那匹驽马似乎已经用尽了力气，鼻翼翕张，口中喷着白沫，跪在地上呼哧呼哧的喘息。而那驾小小的车上，竟然密密麻麻的坐了七八个人，都是喷着酒气、醉醺醺的少年。

他认得，为首的正是村里田举人家的三少爷——也是他们家的少东家。

“跑？你家的这老家伙，大概有十年没跑过了吧？”马车上那群恶少打着酒嗝，一起哄笑了起来，一边看着那匹筋疲力尽的马，一边仰脖

子喝下带来的酒，“老成这样，还不如一头母猪呢！”

被同伴嘲笑，田三少脸面有点挂不住了，一边嘟囔着父亲居然套了这样的驽马给他们，一边借着酒气爬上了车，挥起鞭子雨点般的抽在老马羸弱的脊梁上，不甘地大骂：“跑啊！跑啊！老畜生……来，兄弟们，大家都拿鞭子来，一起把它给我抽起来！”

车上的少年们都哧哧地笑着，围上来一人一脚地踢着那头老马。然而那匹老马似乎已经是筋疲力尽，任凭那群恶少怎么踢打都没有力气站起来了，只是伏在地上发出微弱的哀叫。

一时间，坡口热闹起来，连村口来往的几个村民都站住了脚，在一边看热闹，跟着哄笑。怎么可能呢？一匹那样的老马，居然要拉着一群人上一个大斜坡？

那匹马又矮又瘦，黄毛黑鬃，瘦骨如柴。但被雨点般落在脊背上的鞭子一打，仿佛感到了某种恐惧，终于踉跄着站起，又没命地拉起车来。但是它不但不能跑，甚至连步子也迈不开，只是缓步往坡上走了几步，呼哧着，又踉跄着被沉重的车拉回来，后腿一崴，蹲到了地上。

车子一震，侧翻，车上几个少年被甩了下来，酒泼了一地。

围观人中的笑声更响了，田三少加倍的恼火，跳下车来，跑到了驽马前面，照准了马头和鼻面就是一顿猛抽，鞭子抽得噼啪响。

“不中用的老东西！抽死你！”吐着酒气的人喃喃怒骂，下手根本没有轻重。马的额头上顿时出现了几道青肿，眼睛上挨了一记，顿时充满了血丝。然而筋疲力尽的老马没有力气、也不敢反抗，腿抽搐了几下，还是匍匐在地上，喘着粗气。

“爹，爹！是老黑、是老黑啊！”孩子蓦然认出了那一匹老马，对父亲喊了起来，用力抓住了父亲衣襟扯着，“他们、他们在打老黑啊！那群混蛋！”

他小小的声音淹没在周围人的起哄与大笑声中，根本没人听见。然而父亲还是惧怕的看着雇主家的三少爷，一把捂住了儿子的嘴，急急道：“咱们走吧，乖儿子！这是他家的马，我们管不了啊……咱们走吧，别看啦！”

孩子的嘴被捂住，发出呜呜的声音，拼命挣扎。

这一对佃农父子刚离开人群，那一边蓦然发出了一声长嘶——原来是那头驽马终于受不了不住的抽打，开始挣扎和反抗，无力地踢起人来。虽然它的蹄子已经软弱无力，但是一时来不及避开的田三少还是挨了一下，不由越发的暴怒起来。

“妈的！居然敢踢人？打死它！”酒气上涌，为了在众人面前挽回面子，田举人家的三少爷气势汹汹地丢了鞭子，叫嚣着从车子底下拖出一条辕木，“既然这老东西一点用都没了，就揍死它！来，大家都帮我揍！”

当第一棍落在马头上的时候，周围哄笑着的人群蓦然安静了下来，围观的村民们毕竟都是田舍出生，对日常耕作的牲畜有着天生的感情，一时间都有点呆呆的，看着一行血从老马的耳后流下来，说不出话。

“打得好！有魄力！”然而车上的恶少们却大声叫起好来，于是一呆之后，那些围观者也有些应景似的跟着叫了起来。

听到喝彩声，田三少越发起劲，抡起辕木接二连三的用力打在马头上。那匹老马用尽了最后一丝力气站起来，挣扎着甩了甩头，然而很快又被打得跪了下去。

一场残忍的杀戮当众进行着，周围的农人沉默着，不敢说一句话。血色残阳里，只听到垂死的老马喷着响鼻，鼻子里喷出来的，全部都是血色的沫子。

“真是无聊。”路过村口的另一辆马车被围观的人堵住了，在垂着竹帘的车厢里，一个女声蓦然说了一句，白皙的手放下了帘子，“这群野蛮的乡下人。杀一只老畜生难道这么有趣么？”

“小姐，要不我们绕一下路吧？”身边的侍女道，“天色太晚，要赶不上了。”

车内的女子微微颔首，将帘子放了下来。

“住手！你、你要把它打死了啊！你这个——”在马的惨嘶和人的哄笑中间，猛然响起了一个小孩的声音，由于父亲及时的捂住了他的嘴，后面半句话才硬生生的被止住了。田三少却似乎听到了，醉醺醺的回过头，逡巡的看了一眼围观者，似乎也懒得费那么大力气去寻找说话的人，只是用木棍点着人群，叫嚣：“这是我的马！我的

马！我愿意揍它！谁要是再罗嗦，我连你们一起揍！你们这群杀不尽的贱种穷光蛋！”

“揍死它！揍死它！你为什么不揍啊？”，马车上那群同伴有些挑衅地大笑着说。

田三少眼睛里涌起了野兽一般的光，用力抡起辕木，带着风声“呼”的一声落在老马的脊梁上，黄毛黑鬃的马再也受不住，发出一声凄烈的哀嘶，全身瘫下去缩成了一团。

“老黑！老黑！”那个孩子终于哭着叫了起来，拼命挣开了父亲的手，跑到曾经喂养过的爱马前面去，“住手！不许打它！”

一个村民及时的拉住了这个莽撞的孩子，从背后死死抱住了他，才将他从田三少的棍棒下拉开。他拼命挣扎着，却被捂住了嘴巴无法说话——孩子眼睁睁地看着那群人是怎样抽打老黑的鼻梁、眼睛，终于，他放声大哭起来了。

田三少对准了老马的天灵盖，下死力气抡了最后一棒，然后狂笑着松开手。

在老马最后一声哀嘶中，孩子发狂一般地掰开了那个村民的手，再度叫嚷着冲了过去，扑向那匹黄毛黑鬃的老马，抱住它血淋淋的额头哭了起来。

老马被血糊住的眼睛亮了一下，似乎认出了昔日照顾过它的人，眼睛里滚出了大颗的泪水，伸出舌头微微舔了一下孩子的手，然后痛苦的喘了一口气，头颅沉重的垂了下去，再无生气。孩子忽然不动了。他跳了起来，握紧两个小拳头，疯狂的扑向那一群大笑的恶少。

这一刹那间，追了他很久的父亲终于赶到了，一把抓住了闯祸的儿子，把他从人丛里拉出去，同时一叠声的向田三少赔不是。

“咱们走吧！走吧！”父亲抱紧了他，对儿子道，“咱们回家去吧！”

孩子呜咽着，被父亲粗鲁地拖着拉开，年幼的他无力地挣扎，只能用手背不停的擦着涌出来的泪水，仰头问：“爹……他们为什么、为什么要打死老黑！你为什么不去救它？爹，你为什么不去救它！”

“孩子，爹无能啊……只能任由这些畜生乱来。”父亲叹息着，回答，“他们是举人家的少爷，在打自家的马，我们能做什么呢？”

看着父亲老实而无奈的眼睛，孩子感觉透不过气来了，他后面的话变成了一片无意义的嘶喊，从极度压抑的小小心灵中冲了出来。

他不要老黑死！他要杀了那群混蛋……他要杀了那些为非作歹的混蛋！

——谁也没有想到，就是为了这一匹老马，这个八岁的乡下孩子的心里，从此萌发了一个念头。那个念头在他心里生了根，发了芽，主宰了他人生的方向。让他在十年以后，竟然成了听雪楼里的四护法之一：黄泉。

看着那一对父子走远，被堵在村口的另一辆马车也开始继续行驶，车中的女子看着这一幕，忍不住探出头去目送着远去的人。

车子里坐着的是一个不过才十五六岁的女孩，穿着紫色的纱衣，绝美的脸上有盈盈的笑意，然而眼睛里却闪动着成熟女子才有的妩媚波光，喃喃：“嘻，真是个可爱的孩子……”

“紫黛，上路了。”旁边有人催促，她连忙缩回头去，老嬷嬷在一边直叹气，“这么一耽搁，到洛阳恐怕要天黑了呢。”

那个叫紫黛的女孩再次抬头望望车外，不禁怔了一下——天际的风云在急剧的变幻，而那残霞，殷红得仿佛要滴出血来。

洛阳啊……那个她曾经的家。可是，如今回去，还剩下些什么呢？

父母都已经死了，自己的生命也如同风中飞蓬，连个落地的地方都没有。

“黄泉，当年，你是一个很可爱的孩子呢……”

很长很长的岁月以后，某一日，那个紫衣的女子趴在少年的肩头，在他耳边吹着温热的气息，慵懒而妩媚地笑着，看着他手里那一把沾着血的短剑。而十八岁的黄衫少年只是微微的皱着眉头，全神贯注地用一块白绢擦拭着手中的兵器。

他的目光低垂，然而长长的睫毛底下、却是类似爬行动物的眼珠，没有焦距，暗淡的棕色，漠然的直视着眼前的一切东西。

“可爱的孩子，今天又杀了多少人？”见他不回答，紫衣的女子反

而笑了起来，凑过来，吻了一下少年的额角，眼神散漫而潮湿，“心情不好么？”

黄泉没有回答，忽然起身，用力一甩、将剑笔直地插入身边的地上，直至没柄——

“紫陌，当年是不是你？是不是你给萧忆情献的计策？”他转过头，死死盯着身边女子的眼睛，“你是他的密探，是不是？”

“哈。”看着少年蓦然阴郁严厉的脸，紫陌反而出声地笑了起来，带着好玩似的表情看着他，眼神是有些讥讽的，却依稀又有一种沉迷的意味：“我哪里有这样的本事？我当时只不过认出了你，把五年前在那个村口看见的一幕随口告诉了萧公子而已……嘻，能收服当时的你，完全是凭着公子过人的手腕呢。”

“过人的手腕？”黄泉喃喃重复，眼神暗淡下来。

当时的他，只不过是长安城“天理会”门下一个不起眼的小人物。

自从那一日的黄昏以后，童年的他，心里裂开了一个口子，在那个口子里种下了一个梦想。为了那个梦想，他咬着牙离开了贫穷的家，背着褡裢步行了两个月来到青城山，投入了青城派门下，开始了颠沛流离的江湖闯荡生活。

从一个洒扫庭院的小杂役做起，在吃了七年的苦之后，终于学到了一些立身存命的技艺。为了那个梦想，他放弃了被提拔的机会，离开了飘然隐于世外的青城山，走入了江湖，开始为了自己抱负和理想而战。

无数个日子里，老马死时的情形在他心头萦绕不去，伴随他从一个农家的孩子成为一个江湖少年。他决意要成为一个剑客，用自己手中的剑，去保护那些弱小不受欺凌。在江湖诸多林立的门派里，他选择了天理会——只因为那个组织的宗旨是锄强扶弱、匡扶正义，在洛阳一带的口碑也非常不错。

然而令他失望的是，在加入天理会后，他所做的却不过是一些和行侠仗义毫无关系的琐碎杂事，比如帮着看守各处堂口、押镖运货，或者教授门下新进弟子的武功……

这样的日子一过就是三年，他的少年岁月在此间渐渐耗尽，离梦想